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月 日

榴江縣參議會第一屆第四次常會報告書

本會辦公廳編印

四、議事日程表

五、提案一覽表

六、決議案原文

七、參議員詢問案及縣府答復原文

八、縣府施政報告

九、決議案分類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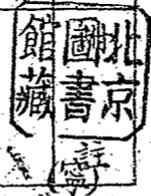
1676
1676

一、本會二屆職員一覽表

職別	姓名	性別	年齡	籍貫	履歷
議長	蕭位榮	男	三七	榴江	省立高中省訓國畢業曾任縣府科長秘書田管處副處長訓練所教育長等職
副議長	古鎮華	男	四九	全	法政學校中央軍校畢業曾任團長軍訓主任民衆戰術副指揮官等職
秘書	王恩培	男	四二	全	廣西公立法政專門學校畢業曾任審判員承審員等職
事務員	李慶濤	男	三五	全	高小畢業曾充鎮公所幹事訓練所幹事等職
書記	陳萍	男	三五	全	高小畢業曾充參議會書記鄉鎮公所幹事等職
書記	劉瑞	男	三二	全	縣中畢業曾充中心校事務員基礎校教師完部錄事幹事等職

上出帝及清及長義員並書長

歷



三、提案審查委員姓名表

組別	委員姓名	召集人
第一組	劉崇斌	劉崇斌
第二組	余不敏	余不敏
	易程九	
	吳伯仁	
	李芬毓	
	陳景德	

四議事日程表

日	期	時	間	會	別	附
十一月廿一日		上午七時廿分至十時廿分 下午一時至四時		預備會 議	蒞 禮	
十一月廿二日		上午七時廿分至十時廿分 下午一時至四時		縣長報告 縣政報告 審查提	案	
十一月廿三日		上午七時廿分至十時廿分 下午一時至四時		討論 審查提	案	
十一月廿四日		上午七時廿分至十時廿分 下午一時至四時		討論 提	案	
十一月廿五日		上午七時廿分至十時廿分 下午一時至四時		閉幕 典禮	禮	

註

五提案一覽表

號數	案由	提議人	審查意見	決議情形
1	擬咨縣定期舉行集團結婚案	古鎮華	咨縣辦理	照案通過
2	擬請縣府于下半年度設置政務督導員三人常川赴各鄉鎮督導政務是否可行請公決案	劉崇斌	提會討論	照案通過
3	擬請咨縣將卅五年度糧賦征借稻谷暫緩征收案	李芬毓	提會討論	照案通過
4	擬請迅賜減免災區糧賦以蘇民困案	吳禧鑑	併第五號提案咨縣轉飭各鄉鎮從速將災情查報呈請核減	照審查意見通過
5	據鹿寨鎮農會函感代電以鹿寨鎮受倭寇侵擾災情慘重請豁免荒蕪田地之糧賦以紓民困等由應如何決定合提請公決案	議長文議	併第四號提案討論	照第四號決議案辦理

6	7	8	9	10	11
<p>擬請咨縣統籌發給鄉鎮公所經費以穩固基層經費業</p>	<p>准縣府咨以縣政會議通過准免追前並稅征收員郵崇寬廟空稅款五萬五千元為發復等由如何決定合提請公決案</p>	<p>擬請咨縣將本縣一至十月份屠宰稅款收入類確數公佈并提成撥給各鄉鎮俾接濟鄉鎮財政當咨請公決案</p>	<p>准縣府咨為撥桂林區民團指揮部糧谷業囑再審議等遠見復等由應如何決定合提請公決案</p>	<p>擬請咨縣重中前令實行稅捐監察辦法整頓稅收以裕地方財政杜絕征收人員舞弊案</p>	<p>准縣府百歲代電摘錄戰區土地租稅減免辦法囑將本縣卅三年度各鄉鎮災情查明列表咨復以便辦理等由合提請公決案</p>
<p>鄧崇鼎 沈亮湏</p>	<p>議長交議</p>	<p>鄧崇鼎 沈亮湏</p>	<p>議長交議</p>	<p>陳雍陶</p>	<p>議長交議</p>
<p>事屬難行應予保留</p>	<p>提會討論</p>	<p>咨縣迅速辦理</p>	<p>提會討論</p>	<p>查原訂監察辦法事實上頗多難行由縣另派專責人員辦理</p>	<p>提會討論</p>
<p>照審查意見通過</p>	<p>該員如確因無力繳還虧空稅款應何由担保入如數賠償</p>	<p>咨縣照章由本年月份起按月清算撥給</p>	<p>由卅三年度征獲縣級公糧項下報銷</p>	<p>照審查意見通過</p>	<p>照附表所列地區咨縣報核(表附原案文)</p>

17	16	15	14	13	12
<p>擬請咨縣府飭無市場之各鄉如有臨時屠宰在村落發賣者着由該管鄉公所派員查問代收當否請公決案</p>	<p>擬咨縣將卅三年第四戰區征借本鄉軍米陸百餘担准在卅五年度糧賦項下撥還以昭信用案</p>	<p>擬請咨縣今後嚴禁糶食運出縣外以維民食案</p>	<p>據黃寬鄉賓與公產佃農羅廣文等呈為租額過高請核減輕以便繳納等情應如何決定提請公決案</p>	<p>擬請咨縣呈請省府核准本縣糧戶應納本年度之糧谷免撥卅三年政府所借之軍糧是否可行請公決案</p>	<p>擬咨縣府將卅五年度田賦征實撥歸五成數額分配建設地方事業以圖即治案</p>
陳雍陶	沈亮須	馮廷暢	議長文議	馮廷暢	蕭位榮
<p>事屬可行惟提成減為百分之廿</p>	<p>併第十三號案討論</p>	<p>查與政令抵觸應予保留</p>	<p>併第廿八號提案討論</p>	<p>咨縣照辦</p>	<p>事屬可行擬辦法項取撥百分之四十為籌設學生產取合社資金三十兩撥以充之改為百分之四十為補助鄉村級公教人員之食費並原辦辦理</p>
<p>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p>	<p>照第十三號決議案辦理</p>	<p>照審查意見通過</p>	<p>照第廿八號提案辦理</p>	<p>咨縣查照上年省廳頒發借還國庫借用公私軍糧辦法於本年度征發糧賦項下繕行撥還</p>	<p>照審查意見通過</p>

23	22	21	20	19	18
<p>擬請縣署派員下鄉從新丈量田畝更正糧賦以昭公允案</p> <p>擬定本縣于淪陷期間契紙損失及在本年八月廿日前之滯匿白契處理辦法是否可行請公決案</p> <p>准縣府戎馬田糧代電為關於本縣糧食公店經辦糧食損耗如何處置提會討論見復等由如何決定令提請公決案</p> <p>擬請咨縣將縣立圖書館附設縣參議會或縣充部以資節省經費案</p> <p>擬防止牛屠商人接買匪盜牛隻以維農村案</p>	<p>擬請咨縣將縣立圖書館附設縣參議會或縣充部以資節省經費案</p>	<p>擬請縣署派員下鄉從新丈量田畝更正糧賦以昭公允案</p>	<p>擬定本縣于淪陷期間契紙損失及在本年八月廿日前之滯匿白契處理辦法是否可行請公決案</p>	<p>擬請縣署派員下鄉從新丈量田畝更正糧賦以昭公允案</p>	<p>擬分別咨請縣府縣司法處將囚糧交由押犯自行處理案</p>
易程九	巫凌芳 傅榮	議長交議	劉崇斌	吳禧鑑	王恩培
咨縣照案辦理	提會討論	提會討論	咨縣照辦	咨縣照辦	分別咨請查酌辦理
咨縣請省通令各縣一律辦理	照案通過館址附設榴江縣党部	超額損耗由糧食公店盈餘項下填償抵銷	照案通過	咨縣於廿六年度從新辦理本縣土地陳報丈量田畝以昭公允而未準確	照審查意見通過

29	28	27	26	25	24
<p>本區各鄉鎮應抽簽壯丁人數不確擬請咨縣重新調查以期公允案</p>	<p>擬請縣府重新勘繪木縣公產田園并與佃農換約立冊以期永久而維公產案</p>	<p>擬由會咨縣佈告所屬鄉鎮村街民戶變賣牛隻須報村証明以防盜竊案</p>	<p>擬請咨縣修補縣城環城馬路以壯觀瞻而利交通案</p>	<p>擬請嚴禁屠宰耕牛以維農村生產案</p>	<p>擬將全縣教育經費提高為百分之五十并確定補助各中心校常年經費以宏教育案</p>
沈亮須	蕭位榮	易程九	李慶濤	吳禧鑑	易程九
咨縣查酌辦理	咨縣照案辦理	咨縣照辦	併30號請縣飭鎮照辦	提會討論	提會討論
保留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30號決議案辦理	咨縣請省通令各縣一律禁宰耕牛以維農耕	照案修正通過

1		33	32	31	30
擬咨縣請農會機關提高本縣農 貸款額以扶持農村生產案	臨時動議	准陸參議員鍾敏江參議員廷志函 以兼任鄉鎮長職務請辭參議員職 等由經咨縣府轉報合提請追認案	擬請規定使用新制度量衡以昭 劃一而維交易公平案	咨請縣府依照原計劃籌設黃冕 衛生分院以保民健康案	擬請設置垃圾車乙架每日上下 午巡街收集各戶垃圾並於指定 地點焚燼以重市容而保民健康案
陳景德		議長交議	陳景德	余不敏	廖家玉
		提會追認	事屬切要咨縣計劃 辦理	咨縣照案辦理	所擬甚當并 以親提案 咨縣飭鎮照辦
照案通過		追認	照審查意見通過	照案通過	照審查意見通過

	3	2
	<p>本縣臨敵之各鄉鎮中心校均遭焚燬破壞擬咨縣專案呈請救濟分署特在第八期房屋救濟費項下撥發鉅款以資修復案</p>	<p>擬咨縣請中國農民銀行桂林分行及柳州支行從速恢復鹿寨中國農民銀行辦事處以利農村金融案</p>
	余不敏	吳伯仁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六、決議案原文

(一) 議題

擬咨縣定期舉行集團結婚案

理由

查本縣男女婚嫁每多過事鋪張以宴會一項計動輒數十椽以有用之金錢作無謂之消耗殊失新生活要旨復查集團結婚政府早有明文規定本縣迄未舉行茲欲使男女雙方結婚簡化并取得合法證明起見實有舉行集團結婚之必要

辦法：咨縣依章定期舉行本縣第一屆集團結婚

提議人古鎮華 連署人蕭位榮

審查意見：咨縣辦理

決 議：照案通過

(二) 議題

擬請縣府于下年度設置政務督導員三人常川赴各鄉鎮督導政

務是否可行請公決案

理由：查各鄉鎮村街公所對於政務推行往往無法達到要求其原因

或為鄉村公所辦理不力或為地方人情所隔或為土豪劣紳所把

持或為縣府所派下鄉督導人員能力不够無法指導若能設置政務督導常川赴各鄉鎮代表縣府督導各種政務藉收事半功倍之效且可以減少下鄉人員旅費

辦法：1. 咨縣府自下年度起添設專任政務督導員二至三人同時各科

室人員可酌予裁減

2. 政務督導員分區常川赴各鄉督導政務并協助各村召開村民大會宣傳政府法令指導應辦一切事宜

3. 政務督導員每十日回縣一日檢討督導工作聆取政府各項政

令措施之指示

4. 政務督導員應選具每週工作督導情形報告表呈縣備查

5. 凡有闕政務督導服務細則由縣府訂定之

提議人劉崇斌 連署人李芬毓

審查意見：提會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三) 議題

擬請咨縣將卅五年度糧賦征借稻谷暫緩征收案

理由

查本年糧戶納糧殊多延緩揆其原因蓋因歷年人禍天災水旱虫害人民損失慘重苦不堪言因而無力完納者甚多期望減免糧賦觀望不納者亦復不少茲閱十一月九日廣西日報柳州載載國民參政會有請政府迅速辦理減免本省本年田賦征借之建設足見洞悉民苦為便利本縣征政起見特擬暫准糧戶緩納本年度糧賦征借稻谷可否請公決

辦法

一咨縣准糧戶先納本年正賦及附征公糧數額所有征借稻谷暫

緩繳納

二已繳全部糧賦者將來如明令免征征借稻谷時其繳征借稻谷

數量准予流抵卅六年度正賦

提議人李芬毓 連署人古鎮華

審查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四 議題：擬請迅賜減免災區糧賦以蘇民困案

理由及
辦法

查本縣自光復以來農村殘破百物凋零今年春死于饑荒者數百餘人貧者空富者窮哀鴻遍野入秋以來又遭旱虫為災歉收甚鉅在災區嚴重之人民現確仍陷于水深火熱之中待拯甚殷政府似應體察實情豁免本年度糧賦以蘇民困當否請公決

提議人吳禧鑑 介紹人李芬毓

審查意見：併第五號提案咨縣轉飭各鄉鎮從速將災情查報呈請核減

決 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 議題：據鹿寨鎮農會百感代電以鹿寨鎮受倭寇侵擾災情慘重請豁免荒蕪田地之糧賦以紓民困等由應如何決定合提請公決

文議人議長蕭位崇

審查意見：併第四號提案討論

決 議：照第四號提案辦理

六 議題：擬請咨縣統籌發給鄉鎮公所經費以穩固基層經濟案

理由：1. 查本縣各鄉鎮公所經費多無確定收入所靠以維持者皆賴民

眾之捐獻此種辦法與收入對政府減輕人民負擔之本旨似有違背若遇災荒之時鄉鎮公所之行政工作亦因之而停頓

2. 本縣本年農民因晚稻遭受旱災現正值收割之時各鄉公所僅收捐獻各款民戶已無力負擔若至荒月之時該項捐獻定無收入已可斷言

辦法：1. 由縣府在縣內各種稅捐項下附加一成或二成以作鄉鎮公所經費

所經費

2. 各鄉鎮公所所有收入款項概行報繳縣府由縣府列作鄉鎮經費收入而鄉鎮公所每月收入即按月報繳一次

提議人 鄧崇鼎 介紹人 李芬毓 劉崇斌

審查意見：事屬難行應予保留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議題：准縣府咨以縣政府會議通過准免追前鹽稅征收員鄧崇寬虧空

x

稅款五萬五千元囑發復等由應如何決定合提請公決案

交議人議長蕭位榮

咨文 榴江縣政府咨 榴江縣參議會案准 總前任移交前監稅征收員鄧崇寬

虧空稅款伍萬伍千元經押追無力繳還呈請憐恤准免填繳等情案 闕地方款收入經提付本年十月份縣政會議議決既經押追確屬無力繳償姑准免繳並咨縣參議會登復等詞紀錄在卷相應咨請 查照見復為荷蒙

審查意見：提會討論

決一 議：該員如確因無力繳還虧空稅款應仰由担保人如數賠償

八 議題：擬請咨縣將本縣一至十月份屠宰稅款收入數額確數公佈并提

成撥給各鄉鎮俾接濟鄉鎮財政當否請公決案

理由：查各鄉鎮收入為本年災情慘重多屬入不敷出雖極力節流至不

可再減地步仍不能維持者頗多茲雖秋收之時照鄉鎮預算猶未

能收至十分之三對於鄉政推行殊感困難渴盼屠宰稅提成彌補

以資維持

辦法：由參議會咨縣暨財政清理委員會澈底清理本年一至十月份之

屠宰稅款收入總數分月公佈按章提成給各鄉鎮

提議人 鄧崇鼎 介紹人 蕭位榮
沈豪頌 古鎮華

審查意見：咨縣迅速辦理

決 議：咨縣照章由本年一月份起按月清算發給

九 議 題：准警咨為撥桂林區民團指揮部糧谷案囑再審議等還見復等由

應如何決定合提請公決案

交議人蕭位榮

原咨文 咨江縣政府咨撥江縣參議會案准貴會本年八月廿七日參秘書第

六五號咨覆以撥交桂林區民團指揮部糧谷經提付一屆三次常會決

議由縣請省仍准在卅三年度糧賦項下報銷囑查照辦理等由當經呈

省核示在案茲奉 省憲本年十月酉剛田糧一公代電開據續呈撥

發桂林區民團指揮部公糧數目單據請准由賦糧項下報銷等情查該

項食糧應由縣級公糧項下支報早經本府卅三年成魚糧一公宜電通飭知照有案嗣以各縣縣級公糧多屬不敷分配籌補不無困難為減輕各縣負擔起見曾由省田糧處將各縣困難情形呈報中央請求將此項糧食一律特准在賦糧項下報銷惟准糧食部(分)已巧餘田二代電核復仍應由縣級公糧項下支報復經本府本年午徵田糧一公第(324)號代電通飭遵照有案該縣撥發上項自衛隊食米着仍遵照前電辦理所請得難照准單據隨電發還仰即知照等因合再檢同原據送請審議仍請照本年七月份鄉長會議第五案決議辦法籌還敬希見復為荷此咨

附件(卷)

審查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由卅三年度征獲縣級公糧項下報銷

十 議 題：擬請咨縣重申前令實行稅捐監察辦法整頓稅收以裕地方財政

杜絕征收人員舞弊案

理由：查稅捐監察辦法縣稅處已奉縣府電飭辦理在案誠恐征收人員

事久玩生發生弊端如能遵照該辦法嚴密執行防範未然對於稅收前途實深利賴為此擬請咨縣重申前令飭遵辦理當否敬請公決

辦法：除遵照監察辦法實施外對於稅捐稽查員須派出不停留的巡迴嚴密稽查隨時訪听檢舉送縣嚴辦以杜貪污之風

提議人陳雍陶 介紹人蕭位榮

審查意見：查原訂監察辦法事實上頗多難行由縣另派專責人員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土議題：准縣府函覆代電摘錄戰區土地租稅減免辦法囑將本縣卅三年各鄉災情查明列表咨復以便辦理等由合提請公決案

文議人議長蕭位榮

代電(稽)江縣政府代電縣參議會勸鑒卅三年敵寇侵桂本縣淪陷歷時八

閱月各地農田多因戰事影响致成荒蕪前經本府卅四年十一月以田

二字第三號養代電列具寇災減免簡明表呈報層憲請示減免田賦在

案嗣奉核復以所列成數未合規定飭另報呈核等因自應遵辦惟本縣各鄉鎮受災情形因地而異責會代表地方民意深悉地方實情亦摘錄戰區土地租稅減免辦法一份隨電送達請按寇災情況將各鄉鎮應屬地區表列過府以憑辦理仍希查照見復為荷莫忠叩酉寢田稔印

附摘錄戰區土地租稅減免辦法一份(畧)

審查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照附表所列地區咨縣報核

乙 淪 臨 為 敵 人					區 別
黃 冕 鄉 全	永 安 鄉 全	鎮 江 鄉 全	寨 沙 鎮 全	鹿 寨 鎮 所屬各村街全部地區	鄉 鎮 名 稱 地 區
右	右	右	右		
					區 附 記

我游擊武 力控制能 行使政權 之地區		復克經後臨 區地				區地之制控			
峯 村 鄉	安 順 鄉	龍 五 鄉	峯 村 鄉	安 順 鄉	務 本 鄉	龍 江 鄉	安 順 鄉	務 本 鄉	峯 村 鄉
思化、長洵、榜朗、板江等村也所轄地區。	禮文、禮堂、禮樂、仁化等村也所轄地區。	信孚、信言、信才等三村也所轄地區。	板里、長期、長田、里六、北頂、料望、黃坭坪、巴指坳、洞嶺、木林、馬武等村也所轄地區。	禮義、禮端、禮門、禮讓、禮恭、禮化等村也所轄地區。	龍播、李重、龍園、頭社、思浪、下石龍、大步、良傘、六老等村也所轄地區。	信洲、信江、信都、信真、信陵、信揚、信吉、信隆、信豐等村也所轄地區。	禮服、禮經、兩村所轄地區。	三偵、大良、双塘、豬賴、龍興、上石龍、播基、故溝、大朋、老大朋、下寨等村也所轄地區。	龍角、雷頭、塘步、密灰、官莊、坪官、莊、仁里、龍甲、上瓦窰、下瓦窰、河口、古吉、大海、長灘、寺村、古木、落水、德贊等村也所轄地區。

三、議題：擬咨縣府將卅五年度田賦征實撥縣五成數額分配建設地方事

業以圖郵治業

理由

查卅五年度田賦征實中央規定撥縣五成原為補助各縣建設地方事業費用之不足意旨至深且宏本縣賦額約式萬式仟餘元每元征實卅五市斤計稻谷七千七百餘担撥縣五成計稻谷三千八百五十餘担若以建設推進建設之方法善用此項鉅額稻谷本邑建設前途實深利賴爰擬將此項稻谷全數分配為建設地方事業之用當否請公決

辦法

一、將卅五年度田賦征實撥縣五成稻谷全數分配下列事業費用
人以百分之五十即稻谷一千九百餘担為籌設縣生產聯合社資金
又以百分之廿即稻谷七百七十担為縣中等教育經費
又以百分之十即稻谷三百八十餘担為補助各鄉中心學校教育經費

4. 以百分之廿即稻谷七百七十担為籌設鹿寨黃冕兩衛生分院

經費

(二) 籌設縣生產聯合社及衛生分院其組織章程暨進行計劃由縣府分別擬定呈省核准實施

(三) 補助中等教育及中心校經費其詳細辦法由縣府分別擬定施行

(四) 本案由會咨縣呈省核准後實行

提議人蕭位榮 連署人古鎮華

審查意見

事屬可行惟辦法一項一欸擬改百分之四十為籌設縣生產聯合社資金二三兩欸擬刪去改為百分之四十為補助鄉村級公教人員之公糧四欸照原辦法辦理

決

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三議題

擬請咨縣呈請省府核准本縣糧戶應納本年度之糧谷元撥卅三年政府所借之軍糧是否可行請公決案

理由：查本埠田賦糧戶繳納糧谷殊多延緩查其原因蓋由前年國軍及

各團隊所借各業戶之軍糧尚未償還又兼天災嚴重民戶生活艱難自致不暇實無餘力完糧為此擬請政府准許糧戶免撥政府前借之軍糧以蘇民困

辦法：由參議會咨縣呈省核准實行

提議人 馮廷暢 介紹人 古鎮亭 劉崇斌

審查意見：咨縣照辦

決 議：咨縣查照上年省憲頒發償還國庫借用公私軍糧辦法於本年度征獲糧賦項下續行撥還之

決議題：據黃冕鄉賓興公產佃農羅廣文等呈為租額過高請核減輕以便繳納等情應如何決定合提請公決案

交議人 蕭位榮

審查意見：併第二八案討論

決 議：照第二八號提案辦理

決議題：擬請咨縣今後嚴禁糧食運出縣外以維民食案

理由：查我榴邑自遭敵災後復遭荒旱之災糧食收成損失極大况本縣

非產米之區平時尚靠鄰縣供給加以連年災荒糧食更成問題擬

請咨縣今後嚴禁糧食出口以免將來糧荒之虞

辦法：由會咨縣呈省核准施行

提議人馮廷暢 介紹人古鎮華

審查意見：查與政令抵觸應予保留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共議題：擬請咨縣將卅三年第四戰區征借本鄉軍米陸佰餘担准在卅五

年度糧賦項下撥還以照信用案

理由：查卅三年第四戰區向本鄉各級倉儲及殷商富戶征借糙米陸佰餘

担前蒙電飭准由卅三年度征糧項下撥給攤還而於卅三年度除

不屬於疏散區外之糧戶多已依期完納外尚有沿公路之村莊損

失慘重無力完納為數甚少不足抵償擬請咨縣准由卅五年度將

本鄉之糧賦劃交本鄉自行征收抵扣攤還餘仍遵解縣俾得完裕

各級倉儲而資明年預荒有所救濟

辦法：由會奉縣呈省核准施行

提議人沈亮頌 介紹人古鎮華

審查意見：併第十三案討論

決議：照第十三號決議案辦理

之議題：擬請咨縣飭無市場之各鄉如有臨時屠宰在村落發賣者着由該

管鄉公所派員查向代收當否請公決案

理由及
辦法

查無市場之鄉村每月必有十次八次私宰情事該屠商不挑到市場發售完全在鄉零賣而征收機關距離遠不得而知縱使據報派員前往時該屠商則早逃開同時征收人員亦難達成使命不如派所在地鄉公所代收稅據由縣配發月終按照規定報解在該月收入總額項下提百分之四十為鄉公所辦公費藉杜漏稅而增稅收

提議人陳雍陶 介紹人古鎮華

審查意見：事屬可行惟提成減為百分之二十

次 議：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

大議題：擬分別咨請縣府縣司法處將囚糧交由輕犯自行處理案

理農
辦法

：查縣府縣司法處羈押人犯其囚糧向由管獄員掌發主管官監察稍一不同難免不發生刻扣之弊影響犯人營養甚大茲擬分別咨請縣府縣司法處將本縣人犯囚糧交由輕犯輪流自理以示公開而免流弊且可使人犯練習勤勞保持健康

提議人王恩培 介紹人蕭位榮

審查意見：分別咨請查酌辦理

決 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議題：擬請縣府派員下鄉從新丈量田畝更正糧賦以昭公允案

理由：查完納糧賦關係人民應盡之責任不敢非議或敢有違但前任奉令丈量田畝固望盡善盡美以達到地盡其利詎意所派下鄉查丈人員類多了草率責是以錯誤甚多若有人出而抗議則以阻撓政

令論處人民敢怒而不敢言想建國伊始之時當糾正其已往之弊使民眾心悅誠服幸完國課減免有田無糧有糧無田田多糧少田少糧多之弊當否請公決案

辦法：由會咨請縣府聘請技術人才下鄉會同鄉鎮村街甲長以及地方紳士二人至三人從中評定庶昭公允免生弊端

提議人吳禧鑑 介紹人李芬毓

審查意見：咨縣照辦

決 議 咨縣於卅六年度從新辦理本縣土地陳報丈量田畝以昭公允而求準確

二 議題：擬定本縣于淪陷期間契紙損失及在本年度八月卅日前之滯匿

白契處理辦法是否可行請公決案

理由：查本縣人民于淪陷期間不動產(如房屋田地等)契紙多被損失現雖先復日久其間難免不有未按照政府頒發之契據損失辦法呈

報政府辦理補救者

又民間因受本年糧荒影響不動產變更甚其能按照法定期間投稅者固多而滯匿者恐仍不少本縣大封之後繼以兇年貧者斷炊富者亦趨窘迫結果均同流于饑餓對契紙損失如何報請辦理補救新立契紙如何投稅遂均置之度外白契滯匿遂因之出入萬不得已也政府若能重申契據損失辦法催促人民如限按照手續辦理申請補救對滯匿白契復能免予罰鍰則便利賴而匿契之弊亦可除矣

辦法

一、轉請層憲重申人民契據損失補救辦法催促依照手續如限申

請辦理補救

又有本年八月卅日前之民間滯匿白契一律准許免罰投稅免罰

有效期間為卅六年一月底止

提議人劉崇斌 連署人余不敏

審查意見：咨縣照辦

決 議：照案通過

主議題

准縣府田糧字第三二二號成馬代電為關於本縣糧食公店經辦糧食損耗如何處置囑提會討論見復等由如何決定合提請公決案

議長交議

代電

(摺江縣政府代電)縣參議會勛鑒查本縣糧荒曾由本府會同貴會召集地方機關及公正士紳等組糧荒調劑委員會向廣西省政府免息借獲國幣(2000)萬元以作糧荒調劑資金並於寨沙設糧食交易總店負責辦理糧食購銷事宜(總店以後改為鎮公店)嗣以糧荒渡過糧食調劑委員會相繼結束惟公店經辦各種糧食之運輸及存倉損耗久議不決至今仍為懸案茲值貴會台閣第一屆第四次常會之際相應將損耗數目及審核經過情形列表附送敬請提會討論見復為荷縣長莫忠叩成馬田糧印

附 寨沙糧食公店經辦糧食運輸存倉損耗數目表乙份

二二

寨沙糧食交易公店經辦糧食運輸存倉損耗數目表

糧食種類	採購量	列報損耗量		現定損耗率	規定損耗量	備考
		存倉	運輸			
米	三四七六八	四六三〇九	〇七	%	九六一三	至公里至百公里汽車損耗率月以上三月以內損耗率
麥	一二〇〇〇	五三六〇八	〇七	%	三〇〇〇	
		二八八〇四	〇五	%	六〇〇〇	

附 損耗數目經交由審核股審核擬照規定損耗辦理嗣經提交糧荒調濟委員會第四次常會討論未獲結果
 後經縣府主辦科長及蕭謀長吳書記長及珠縣人員公店經理商討仍無結果

審查意見：提會討論

決議：起願損耗由糧食公店盈餘項下填償抵銷

主議題：擬請咨縣將縣立圖書館附設縣參議會或党部以資節省經費業

理由：查本縣立圖書館自光復歸來每日前往借書閱報者平均不及十

人而館中經費之開支用耗國幣逾拾萬餘元際茲百廢待舉之秋恆之經濟原則殊有浪費公幣之嫌亦為節省地方經費起見擬將圖書館附設縣參議會或縣黨部設立既節公幣又省人力誠一舉數善也用是提出本案

辦法：將縣立圖書館附設縣參議會或縣黨部設管員一人不設公役不支經費每月所節餘之工役薪餉及經費作圖書館訂購書報之用以充實館中圖書

提議人 巫凌芳 介紹人 劉崇斌
蔡 古鎮華

審查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館址附設猶江縣黨部

主 議 題：擬防止牛屠商人接買匪盜牛隻以維農村案

理 由：查近來各鄉村被匪盜劫牛隻等案時有所聞誠為農村獨羅之慘

劇亟應設法防止屠牛商人接買匪牛以期杜絕匪類而維農村

辦 法：(1) 凡屠商宰牛時先將該牛牽到征收處連同買牛証照一併繳驗

確無情弊方准宰殺

(2) 征收處接到屠商証照時須認真驗明是否符合報宰之牛如無買牛証照或報宰牛隻與証照不符或有其他嫌疑者得將該牛

扣留報請縣府核辦

(3) 征收處收獲之屠牛証照須逐日貼於征收稅款報查聯上同時報核

(4) 征收處如不收驗買牛証照及嚇索報酬等弊一經查覺或被人民舉發屬實者以貪污瀆職論罪

(5) 由會專案咨縣飭各征收處切實遵辦并呈省憲核飭各縣照辦以期普遍

提議人 易程九 連署人 古鎮華

審查意見：咨縣照案辦理

決：咨縣請省通令各縣一律辦理

議：擬將全縣教育經費提高為百分之五十並確定補助各中心校常

年經費以宏教育案

理由：查本縣文化水準太低教育落後揆其故以經費缺少為一主因徒憑空言如何普及教育如何提高文化水準要皆不切實際查本縣全年教育經費僅佔十分之三致諸他縣為少爰擬提高教育經費及確定補助各中心校經費以宏本縣教育

辦法：(一)於民卅六年編造縣支出總預算時編列教育經費應佔全縣

經費百分之五十

(二)補助各中心校經常費應佔教育經費百分之五十如國民學校辦理成績優良者由縣酌予補助

提議人易程九、連署人蕭位榮

審查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照案修正通過

二十五 議題：擬請嚴禁屠牛耕牛以維農村生產案

理由：查農民耕作以牛為主無牛則不能耕作近來各市屠商以屠牛為

奇貨可居若以全縣統計每圩屠宰耕牛何只數十常此以往屠商之屠宰無窮而耕牛之繁殖有限假使政府不嚴制止將來則更形缺乏明春實受影響與其受害於將來不如制止於現在當否請公決案

辦法：(1)擬由會咨請縣府明令禁止並請駐鄉參議員協同鄉鎮長緝拿

屠宰耕牛商人

(2)通令各村農民所有牛隻盡行登記若有跌斷拐脚非報鄉村公所檢驗確成廢牛者不准宰殺

提議人吳禧鑑 介紹人李芬毓

審查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咨縣請省通令各縣一律禁宰耕牛以維農耕

案 題：擬請咨縣修補縣城環城馬路以壯觀瞻而利交通案

理由：查縣城環城馬路興築以來歷年日久多處崩壞不平行走殊感不便且雜草叢生形成一片荒涼景象民戶因於路面傾圮坂晒擔糞

臭氣薰人既有碍衛生如遇天雨路面溼滑汚濁更覺難行亟應征工重修以利交通當否請公決案

辦法：請會咨縣征調離城五里以內之民工分段修補之

提議人李慶濤 介紹人古鎮華

審查意見：併³號請縣飭鎮照辦

決 議：照卅院決議案辦理

建議題：擬由會咨縣佈告所屬鄉鎮村街民戶變賣牛隻須報請證明以防

盜竊案

理由：查民間買賣牛隻良莠不齊難免不無匪盜之牛混跡其間過去習慣常憑責者隨指何村何名買者亦信不疑即行成交其中每每發生匪盜案情良善人民牽連訟累糾紛不已務宜鑿出此弊政府亟應予以相當保障爰擬下列辦法以蘇民困當否請公決

辦法：

(1)凡變賣牛隻須報請當地鄉鎮村街公所給予證明方可發賣
(2)各該管人民有請給證明時隨即給予不得拒絕及不准收受一

切費用

(3) 各該公所如濫發証明及收受賄嚇索等弊一經查覺屬實者依法究辦

提議人易程九 連署人吳伯仁

審查意見：咨縣照辦

決議：照案通過

天議題：擬請縣府重新勘繪本縣公產田圖并與佃農換約立冊以期永久

而推公產案

理由：查本縣公產田圖及佃農名冊歷年已久田圖已無即名冊亦間有

散失者殊堪注意為期公產永久計實有重行勘繪田圖并換約立

冊之必要

辦法：(1) 由縣政府參議會財政整理委員會共同派員赴公產所在地臨

田勘繪圖說二份一存縣府一存參議會

(2) 繪圖時照耕地租用條款召集佃農等依章換約立冊冊式由縣

府領發惟冊內須列佃農直系尊親及兒子姓名以資考查
(3) 下鄉繪圖人員旅費及必需之紙張筆墨費用由縣款支給之
(4) 下鄉繪圖及換約期間限一個月完成其起訖日期由縣府決定之

審查意見：咨縣照案辦理

議：照案通過

元議題：本屆各鄉鎮應抽簽壯丁人數不確擬請咨縣重從新調查以期平

允案

理由及辦法

：查各鄉鎮本屆應抽簽壯丁名額為數不多誠恐其中調查或有遺漏或不澈底之弊今欲求平均平允起見擬請咨縣派員認真督飭各鄉鎮重新澈查當否請公決案

提議人沈豪頌 介紹人古鎮華

審查意見：咨縣查酌辦理

提議人蕭位榮 連署人 劉崇斌 陳景德

決

議：保留

三、議題：

擬請設置垃圾車一架每日上下午巡街收集各戶垃圾並於指定地點焚燼以重市容而保民健康當否請公決案

理由及
辦法

健全事業寓於健全身體適者生存劣者淘汰誠不虛語也夫時疫之發生端在環境衛生不良故對環境衛生之改善實為當今之急務本鎮之環境衛生對於垃圾廢棄物之處置擬每日上下午由清道伏推車至各街埃戶收集垃圾及廢物如無民戶清潔之巷道溝渠則由清道伏負責清理並將每日垃圾廢棄物車往指定地點焚燼

提議人廖家丞 介紹人蕭位榮

審查意見：所請甚當并請提案咨縣飭鎮辦理

決 議：照審查意通過

三、議題：咨請縣府依照原訂計劃籌設黃冕衛生分院以保民健康

理由：黃冕為柳桂交通孔道人口之集中僅次於寨沙鹿寨兩鎮將來鐵路交通恢復人口十分繁雜蔓延性疾病最易染受衛生之特應講

路交通恢復人口十分繁雜蔓延性疾病最易染受衛生之特應講

求有不得迷復查本縣本年衛生事業費經列有黃冕衛生分院預算應照原訂計劃從速籌設使防治有賴以保民健

辦法

(一) 院址設黃冕

(二) 編制及經費依照縣訂計劃及預算辦法

(三) 由縣府及參議會及黃冕鄉公所各派一人并選地方正紳二人組織黃冕衛生分院籌備委員會負責進行之

提議人余不敏 運署人蕭位榮

審查意見：咨縣照案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三、議題

擬請規定使用新制度量衡以昭劃一而維交易公平案

理由

查本縣各市場交易使用之度量衡多不一致如衡器有使用老秤

者有使用市秤者有老秤買進市秤賣出者其他度量衡亦多如此藉以盤剝利潤殊屬違背法令實應一律規定使用新制度量衡禁用舊制度量衡以符法令而維交易公平

辦法：咨縣佈告并通令各鄉鎮轉飭各商民一律使用新制度量衡禁用舊制度量衡

提議人陳景德 連署人余不敏

審查意見：事屬切要咨縣計劃辦理

決 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宣議題：准陸參議員鍾敏江參議員廷志函以兼任鄉長職務請辭參議員職等由經咨縣府轉報合提請追認案

交議人議長蕭位榮

審查意見：提會追認

決 議：追認

臨時動議

小擬咨縣請農貸機關提高本縣卅六年度農貸款額以扶持農村生產案

動議人陳景德

決 議：照案通過

2. 擬咨縣請中國農民銀行桂林分行及柳州支行從速恢復鹿寨農民銀行辦事處以利農村金融案

動議人 吳伯仁

決 議：照案通過

3. 本縣臨敵之各鄉鎮中心學校均遭焚燬破壞擬咨縣專案呈請救濟分署特在第八期房屋救濟費項下撥發鉅款以資修復案

動議人 余不敏

決 議：照案通過

七、各參議員詢問案及縣府答復原文

蕭議長位榮問——分署配發本縣換購冬作種籽麩粉廿噸是長噸抑是公噸
第四科長何悅庚答——是廿長噸報告書的數目是未領得物資前寫的
余參議員不敏問——本縣農田水利除石榴河外其他各處有興辦價值之小

型水利未知縣府注意及否

第四科長何悅庚答——本縣農田水利縣府一向注視本年三四月間派出水

利指導員前赴各鄉遍查凡有興辦價值者均經計劃
分呈省府分署并咨請中國農民銀行貸放鉅款現復
將過去查勘興辦價值之小型水利及峰村古木之中
型水利工程重詳計劃備呈省署請求發給善後救濟
物資現在辦理未竣中

陳參議員景德問——已參加村街合作社之社員是否可以參加專營合作

社或其他特種合作社

全前 人 答——已參加村街合作社之社員不能直接加入第二個同

性質之合作社或其他特種專營社為社員

全前一人向(一)鹿寨可否組織蔗糖產銷合作社

全前人答(二)若該鎮農戶多係栽植蔗者勿庸再事設立專營社可

田鎮合作社以供銷部業務名稱舉辦蔗糖業務否則
可設專營社

蕭議長位榮向——本屆征兵各鄉配征額是以何項標準配征的

第五科吳科員春答——照各鄉壯丁名額配征的

另參議員程九問——查關於此次壯丁繳納綏役證明書費政府曾否製發收

據何以鹿寨壯丁繳納證明書費者多未獲有收據特提
出詞向請用書面明白答覆

劉參議員崇斌向——查關於在鄉參議員被認定為鄉征兵委員會當然副主

任委員此係根據何項法令規定特提出詢問請用書面
明白答覆

附縣府答覆原文——准貴會本年一屆四次常會(三)兩次會參議員提出詢問

疑點二項請用書面明白答覆等由茲分復如下：(一)查壯丁繳納證明書費向無製發收據之規定係以證明書代替其所繳之金額并在証書上蓋有收費若干元之條章(二)在鄉參議員被認定為鄉征兵委員會當然副主任委員係根據本屆辦理征編下鄉督導人員座談會之決定其目的在請參議員協助鄉鎮長辦理役政以貽公允相應電復查照

古副議長 鎮華向

查關於本縣前向省府借獲糧食資金貳仟萬元調劑本縣糧食現此款曾否繳還特提出詢問請用書面明白

答覆

附縣府答覆原文

准此詢問本縣前向省借獲糧荒救濟資金貳仟萬元曾否繳還等由查該項糧荒調劑資金本府經先後匯還

壹仟捌佰萬元相應片復

吳參議員 倚仁向

查關於已繳納地價稅之田地是否再文報賦本縣如何

辦理特提出詢問請用書面明白答覆

附縣府答覆原文

准片詢問關於已繳納地價稅之田地是否再交糧賦等
由查田地經劃歸地籍整理範圍依規定應繳納地價稅
不再繳納田賦相應片覆查照

古副議長鎮華問

查關於公務員不得兼職中央業經一再通令本縣縣庫
主任改任田糧科長經已數月何以仍兼縣庫主任職務
縣府曾否另選人員接替特提出詢問請用書面明白答覆
附縣府答覆原文

查該主任並未領兼職薪津核與中央規定公務員兼
職條例尚無抵觸相應函覆并請迅代介紹妥員三人過
府以便轉請圖委

蕭議長位榮問

查關於本年認真推行冬耕以增生產案經本會三次常
會提出討論通過咨請貴府查照辦理迄未准將辦理情
形答覆特提出詢問請用書面明白答覆

附縣府答復原文

准貴會片詢囑將本年認真推行冬耕辦理情形咨復等

蕭議長位榮向

由查本年度推行冬耕業經擬具計劃呈省核備并飭各鄉鎮切實推行在案至各鄉收益數量尚未據報無從查

三

查關於切實整理各級倉儲業經本會三次常會提出討論通過諸貴府查照原辦法辦理迄未准將辦理情形咨復特提出詢問請用書面明白答復

附縣府答復原文

准貴會片囑將整理各級倉儲情形答復等由查本縣各級倉儲有淪陷後保管失序致使帳目紊亂異常經派員下鄉清理除少數村街因保管人員死亡簿據遺失等原因一時未能清結外其餘均已清理完竣所有貸放未收回倉谷雖經再三屢限繳還惟劫後遭災農村崩潰多無力如限清還並經展限至本年亥刑日一律清還相應片復查照

八縣府施政報告 卅五年九月至十一月分

(壹) 民政部

(一) 戶籍

(1) 門牌編釘——關於門牌之編釘經呈奉准展限至九月底以前辦理完竣故入秋後本府復繼續進行籌辦并嚴令各鄉鎮如期完成無如各鄉民戶間有仍以上本費繳納為難致全部工作陷於遲滯未能如期還成殊為憾事為適應目前需要及達成功令計其工本費難籌之鄉着令暫用油紙印貼日後再行製換由是除泰沙虎泰龍江等三鄉鎮能遵照規定用木板製釘外其餘各鄉均係用紙寫暫代現各鄉鎮正在趕辦編釘中約本月底全部可告完成矣

(2) 戶口變動之登記與稽查——戶口變動月有不同非切實登記不足以明變動之真確不加以稽查難以周密之管理尤其當此奸匪活動之際冬防已屆之時對於是項工作更為切要故通飭各鄉鎮切實隨時督屬按申查詢登記并認真稽查同時由本府派員分赴抽查以期嚴密確實至對於過境

育之徒日久玩生故又重申前令分別佈告嚴禁在賭博方面并分令各鄉鎮村街公所及警察隊隨時嚴為偵查緝拿解究務使賭風日潮絕跡在烟毒方面嚴禁市面販運各項抵癮毒品及偵緝私吹外并嚴禁下種蓋肅清烟毒首重禁種現值秋末冬初正墾粟下種時期一面通飭所屬各鄉鎮村街長於十土兩月份開村街民大會時將偷種墾粟之罪與政府禁令之嚴及給與人民舉發種烟獎金之優厚等項剴切宣傳俾家喻戶曉共同協助政府杜絕毒源一面舉辦不種烟連坐切結同時督飭各鄉鎮村街長於深山僻野地區尤須特別留意隨時查剷務使一株一苗不再滋長流毒

(貳) 財政部門

(一) 縣款收支

收入：本縣財政收入以屠宰為大宗過去稅收不旺原因故多而於稅收人員之不健全稽查制度之欠嚴密實一大詬病本任接事後針對此點力予改進如(一)調整稅收人員(二)組織稅收監察(三)核定應征起肉量價格標準及獎懲辦法(四)健全稽查制度等執行以還三閱月於彙頗

著成效(見附表)

支出：本府支出預算每月約壹仟萬元(由八月份起詳見計畫報告)八月份結存壹百萬元九月份各結存伍佰萬元本可移作事業費用及提高職員待遇惟因過去虧累壹仟柒佰餘萬元急待清償是以數月來職員待遇固知微薄無法增加各項應辦事業暫時緩辦現時物價仍續上漲各機關辦公費用紛請增發有時間性之事業費用支刻不容緩或缺各機關職員員役待遇亦應同時增加將來支出勢必大增

榴江縣三十五年度八至十月份稅收一覽表

月	份	稅	收	總	額	備					
八	月	一	三	六	三	四	五	六	〇	〇	包括屠宰稅地富買賣證明營業牌照稅筵席捐香燭冥鏹捐等稅費
九	月	一	五	六	三	〇	二	〇	〇		
十	月	一	六	一	三	五	〇	〇	〇		

註

(二) 縣財政系統改訂後之縣財政

縣財政系統改訂後交由地方征稅機關辦理者除原有屠宰牲畜証照營業牌照等稅外加分得地價稅土地增值稅營業稅百分之五十遺產稅百分之三十契稅全部田賦五成帶征一成五本縣辦理情形如次

(一) 地價稅土地增值稅營業稅等(即國地共有稅)除營業稅未准接辦外地價等稅已照征收惟因本縣僅寨沙虎寨兩區經辦土地測量是以此項收入甚少

(二) 遺產稅未准接辦

(三) 契稅：因奉令過遲復值新舊任交接工作繁忙始於九月一日正式交由縣處接辦惟查契稅一項連年因辦理改制交接頻更致陷契稅淆亂無可整理之境即是之故納稅業戶契稅其契價多未按照成交時價計列監証人或則草率從事未予糾正或則相互通串從中漁利影響所及不特騙稅之風日熾稅收日減且予經辦人以舞弊牟利之良機經擬定防止契稅流弊及檢舉辦法嚴加限制於九月間通飭照辦執行以來尚著成效計九月

份征起契稅款壹佰肆拾伍萬捌仟叁佰元較之過去七八月增加二三倍
十月份米拾萬柒仟陸佰伍拾伍元因稅率改為百分之六征收是以收入
銳減

(四) 田賦：田糧料主辦另有陳述

(三) 公產租課

本縣公產(水田、畝地)租稅收共伍萬肆仟貳佰市斤(畝地亦改收實物)原決定
在田賦未征起前將此項收獲租谷撥發九月月份縣級公報(詐意)入秋以來
天氣亢旱禾秀不實佃戶紛紛請求減租經會同貴會派員前赴黃冕坐落之
慎重慎言懇龍江之信隆信豐等村臨田踏勘災情屬確減為五成納租提經
本府九月份下半月縣政會議通過并飭遵照繳納截至十一月十五日止計
征起租谷貳萬陸仟貳佰貳拾市斤悉數移撥九月份縣級公報(半數)聞支未
撥之數撥抵本年度公產應納之賦谷未收及歷年舊欠正飭處並派警嚴催
至公產賦額共貳佰伍拾壹元玖角肆分以本年(可)五度配賦計算(每元六十
三)應納實物壹萬伍仟捌佰柒拾餘市斤是則完納國課外所存無多經本

府以財課字第一二九號函皓代雷特情分報省專請准照五成繳納本年度
征實及帶征部份免納征借部份迄未奉核

(四) 公款清理

范前任移交未清公款有楊前任縣長出納漏交四十五萬餘元前稅征主任
陳炳文壹拾捌萬餘元鹽稅征收員伍萬伍千元經分別嚴令清繳除鄧崇寬貧無
立難無力填償經准免追繳外經縣政會議通過其餘陳却主任炳文因無保
入移交碍於處理經咨請范任將保人補交過府再辦楊任出納虧款雖曾准
電云當任撥作購買公糧儲備及各職員借支惟均無案可稽亦電復查照補
交吳又本年元月八日召開財政整理糧食清理聯席會議決定財政部門應
清理者周陸兩任內漢奸順民罰款等項要案處置辦法派財整會幹事古玉珍下
鄉嚴查乃事過境成效甚微

(五) 縣銀行之辦理

本縣銀行於十月七日召開董監事聯席會議關於本行業務究竟復業抑停
業會議結果以銀行股金籌集困難決議暫時停業所有前貸行款一律收回

購谷儲備將來闡業費用措經理執行吃力雖決而不行誠一憾事

(六) 縣稅機構改組

地價統土地增值稅營業稅契稅田賦等均交由縣稅機關征收征收業務當
較前繁重原有組織有不適合新需要應有調整之必要經奉憲電飭各縣
市稅捐征收處改為稅捐稽征處并分為五等每處設處長一人內設二課至
四課現任人員除加以合理之調整外餘仍原用本縣改組籌備事宜一俟組
織規程奉頒即着手辦理

(七) 今後措施

本縣人口不多購買力有限從從屠宰稅收方面着想終有盡期根本解決縣
財政困難問題惟有闡闢稅源開源之道採取莊生息舉辦公營業務之意
旨如每月稅款收入為壹仟肆佰萬元開支壹仟萬元預計由十一月份將過
去虧累者清償由十二月份起每月餘剩四百萬元十二月份及廿六年元月
共捌佰萬元從事生息每月行息二分五個月計由廿六年二月至六月本息
即為壹仟捌佰壹拾餘萬元再加三、四、五各月份結餘款之陸續生息累計及

六月份結餘亦不下壹仟餘萬元併成叁仟萬元為基金再由此叁仟萬元存息每月可獲純益陸佰萬元逐月移作事業費用即由卅六年七月份起每月有事業費陸佰萬元按步就班逐一舉辦例如第一月內充實縣中技設備第二月建築救濟院第三個月充實衛生院葯械及圖書館等等如此可能於半年短期間內完咸應辦之事業矣原有之叁仟萬元基金並無動搖此項措施苟能見諸實踐建設榴法不難立竿見影抵以事體闕重咸有賴於貴會諸公時加指導俾有款實際可行之辦法至深感盼

財政部門 地政股

整理地籍

甲. 整理圖籍：縣境淪陷輾轉搬遷和霽烟寨沙鹿寨兩城區之圖籍均有損壞而本縣又無備有製圖繪圖儀器對於聲請補發權狀或有所權移轉登記時應登權狀之附圖甚感困難欲擬向省府撥借縮圖儀器俾利工作之進行

乙. 補發權狀：前秋臨敵業主所持之權利書狀多已散失截至十月底止請

補發權狀者共叁拾陸件依法公告期滿已發權狀者有五件

(二)各項土地登記

甲無主土地登記：寨沙鹿寨兩城區自辦理地籍以來迄今三載對未履行聲請登記之土地經本府再三佈告展期補行登記現尚有六百餘塊土地未經登記查未登記之土地依法為無主土地應由縣府代管惟新制推行不久人民因多未明真義更因入少事繁在短期間無法查編分別呈報代管

乙土地權利移轉登記：寨沙鹿寨兩城區由九月起本月十五日止聲請權利移轉登記者共二十二件確定移轉登記換發權狀者十件內有無價值更名移轉者三件

(三)重估地價

奉令重估已經測丈之寨沙鹿寨兩城區地價於七月廿三日開土地評價會議決議照前廣西省第七區地籍整理處規定標準地價增加三十倍現亟趕造地價冊移送征收機關征收地價稅

(四) 推行耕地租約

推行耕地租用條款遵照憲定本年秋收以前辦理完竣經由縣擬定分期辦理第一期辦理黃冕龍江安順峰村四鄉經於本年二月已辦理具報第二期辦理永安鎮江鹿寨沙務本五鄉鎮已辦理完竣惟寨沙鎮之民生民權民族三街再三名鬧街民大會主佃均未出席新約無從換立僉以寇災初平繼以糧荒佃農生產力完全銷失如出席換約於地主不利將來耕牛種籽肥料及一切耕作所需不予資助必將無法生活等語實情如何尚有待進一步之研討期有以解決於來茲

(五) 荒地發放

本縣本年度擬定發放荒地面積五〇〇畝業已呈報省區憲核在案因此次遭劫後民衆缺乏糧食工具無力開墾迄今僅發放一二七二畝約佔計劃總數百分之二十

(六) 教育部門

甲國民教育

一、繼續督導各校復員：本縣自光復後力謀各原有之中心校及村街校恢復以求普及教育之實現除廿四學年度下學期各鄉鎮中心校已復員者者五校村街國民學校已復員者十二校另分校一所至本學年度廿五下半年上學期開始本府迭派教職職員赴各鄉督導中心校復員者四校村街國民學校復員者廿四校另分校二所均先後呈報備案先後復員之校均已開學上課總計本學期已開學之中心校九所國民學校三十六所計有學生男二一三七人女五〇八人合計二六四七人於是本學期各鄉鎮中心校已完全恢復而國民學校復員者已達原有六十八所之半數（見附表）

表 畧其餘未開學之校仍繼續督導籌備復員

二、辦理小學教師總登記初審：本縣奉令辦理小學教師總登記截至十月底計參加登記者八十五人初審結果得合格者五十一人經將聲請登記表証概送呈省府核審

三、配發小學教師衣類救濟：縣社救協會於本年八月撥發小學教師衣類（卡機褲）三十八件當即配發上半年開學上課之學校教師其配發各校數

量經工作隊范幹事決定後即行通飭各校到縣具領經將領冊彙報救濟

分署核銷(分配發數量見附表)署

四 配發第二批小學生營養品查縣社救協會最近撥發第二批小學生營養

品汽蒸奶五十箱計二十四百罐白糖壹佰伍拾公斤帶皮經接本學期各

校兼備在學生一覽表人數分配發每生給汽蒸奶一罐白糖一公兩共計配

發汽蒸奶二千二百六十八罐兩於十一月以教字第一九二號吳代電附

表通飭各校到府具領並派員監發尚餘汽蒸奶及白糖再行按照報請開

學之校學生數以配發完畢為止(分配數量見附表)署

五 轉發救濟分署第三五兩期小學修復費：查救濟分署配發本縣第三五

兩期小學修復費共計國幣四百萬元經依照縣參議會決定分配案沙鹿

寨黃冕安順四鄉鎮中心校每校國幣一百萬元經督飭各校遵照辦理具

領去訖並將各校先後呈報修理計劃及估計工程等單建委會名冊轉報

分署省府專署核准備案現仍督飭各校依照預定完工日期辦理報銷驗

收手續

六奉令辦理表証中心校及獻校祝壽紀念本府因奉省府省參議會省党部十月寒會代電以百月世日為蔣主席六秩壽辰飭縣依照規定辦法辦理獻校祝壽當即組織籌備會開會商討結果以寨沙鎮籌款新建樂圻亭之一座為縣城中心校永久基金作為民眾捐獻並將寨沙鎮中心校改為表証中心國民學校經電省府專署核備轉電都京向主席致敬並電飭該鎮公所中心遵照辦理

乙中等教育

一、籌備恢復縣中：查本縣縣立中學校址問題前經貴會首屆三次常會審議暫設鹿寨經奉省府核示國中准改縣立初中本期准暫招新生二班並指定校舍在寨沙鎮民族街廖氏宗祠經將縣中復員費國幣貳佰萬元匯發到縣當經組織籌備委員會開會商討以校舍不敷擬租賃廖氏宗祠範圍內民房以擴充校舍現正交涉租賃中惟開學日期改定於廿六年二月一日業將籌備經過專案呈報省府專署核備在案(附籌備會姓名冊及會議

錄) 署

丙 社會教育

一 充實縣圖書館內容：本縣縣立圖書館除原有萬有文庫一部及各種刊物並訂報紙三份外最近向縣府請願書報費共核發國幣五萬伍千九百八十六元續訂購廣西日報桂林地言報並另訂購中央日報星報大時代報民聲晚報共六份書刊類訂購桂林政紀實廣西民衆抗敵叢書共二種

二 設置收音機廣播新聞：本府前准貴會咨送一屆三次常會第三二號決議於縣立圖書館設置收音機以資廣播新聞一案經呈省府核發電池到縣現正在將機架設中事竣即可播音

三 準備辦理成人教育：查推行成人教育迭奉省府專署電令催辦祇以上半年糧荒嚴重推行不易復奉省府本年十月教參字第九〇〇號飭縣代電附送省府議會積極推行成人教育一案飭縣於本年秋季收後遵照辦理並決定先由縣屬各中心校每校辦理二班肄業時間兩個月經過飭各校於本月底調查中心校所在地之村街失學男女成人完竣並於十二月一日開學上課成人班課本已電請省府發給至於成人班經費則由縣府補

助每班國幣五千元（次過）不足則由鄉鎮自行籌給

肆 建設部門

一、整理鄉村電話——本縣鄉村電話於淪陷時全數被敵破壞，光復以後，即積極規劃架復。第以光復之始，民衆于劫後歸來，家財物資損失殆盡，故於去年十月間，僅能將最重要之榴、鹿、綫、榴、龍、綫架復。通話其餘各綫，原擬于今春三月底全部恢復。無如本年春本縣人遭逢空前未有之旱災，饑饉民衆生活倍比往昔困難，且縣庫奇絀，無法購辦材料，致未能依照計劃完成。此為不得已之事也。但有秋收以後，民衆多有收獲，生活已獲相當改善，因此縣府即依原定計劃分頭派員下鄉督辦。並經兩月來之努力督催，已次第將本通各鄉之電話架復，即可全部恢復通話矣。

二、添購電話器材——本縣電話用器材甚為缺乏，乃於本年九月間，由縣庫提款叁拾餘萬元添購必需之材料，以備應用。茲將添購數量表列于下（卷）

三、虫害防治——查縣屬永安鎮、江雨鄉於本年九月間發生虫害（稻、棉、粟、科屬）電、鳧、虫、為、害。本府據報後，當即指派技術人員前往指導防治。然以藥

械缺之無從澈底清除。只能指導以土法防治。結果雖未能全數撲滅。達成理想之效果。但亦收相當成效。

四、計劃擴大冬耕：本縣晚禾過早復遭虫災。乃至歉收。明春之粮荒堪虞。本府為謀增產粮食。補救晚稻失收。以免春粮荒重演。起見。即遵照省專指示。原則擬具本縣本年度擴大冬耕計劃。此計劃着重栽種直接與粮食有關之作物。為主。間接增加粮食增產之冬作物。之芽。經頒發各鄉切實遵辦。并會同貴會電請省府分署補助冬作物種子。并分署以允撥貸本縣換購冬作物種子。麩粉二。噸。并以運到縣。至該項麩粉。乃屬貸放性質。規定於廿六年早禾收獲後。一個月。依照現在貸放折合價目。收價款報解。且規定每戶貸放以五。一。斤為度。農民受貸後。即可變賣自行換購冬作物種子。現縣府經遵照上憲指示。台請本縣社會善救濟事業協會。開會決定貸放各鄉鎮。已有龍江等鄉。具領款將分配貸各鄉鎮之麩粉數目。表列于下。署五、辦理牛馬登記：本縣奉令于本年底以前。辦竣牛馬登記。關於登記。經由本府墊款。往柳印就。轉發各鄉遵照辦理。并着于本年十二月廿日以前。

一律辦理登記完竣報府及規定每張准由各村街公所收取登記証費
國幣伍拾元收獲之數除繳回本府墊付工本費每本壹百張陸佰伍拾
元外餘數元作村街經費之用

合作部份

7. 籌組鄉鎮合作社——為促進本縣合作網以配合縣行政機構推進地方
經濟建設樹立基層經濟基礎起見九月份擬先成立縣屬寨沙龍江
鹿寨鎮以峰村等五鄉鎮社組織現查龍江鹿寨寨沙業經先後完成組
織餘峰村鎮口二鄉雖經迭次進行籌組召開創立大會第以該二鄉候
選人員尚多未明鄉社真締屢次會議候選人出席未滿法定人數流會
迄今仍未能正式完成組織

8. 繼續成立村街新制社及專營合作社——查新制社之組織原以每一自
治村街設立一所為最高原則先復以采本縣各村街社雖經完成組織
者數達四十六所惟與原定計劃距離尚遠仍須繼續指導設立計九十
月份成立村街社達七所至專營社組織一項規則視各村街特殊環境

需要而設組織計月來對是項組織經成立仁勇村桐茶油生產社及信才村水利社各一所今後如有可能發展專營業務之村街酌情分別指導組織。

3. 視導各村街稻谷造產社業務一查指導舉辦稻谷造產村街社共四所原擬造產稻谷收穫數量式佰捌拾市担現經派員實地勘查各社工作情形雖照計劃辦理無如所裁禾稻均蒙遭旱災虫災慘重能收穫者僅一二成觀者莫不同聲惋惜

4. 指導各鄉鎮社及專營社編擬業務計劃及申請貸款一查本縣洽准柳川支行撥貸本縣加工運銷款國幣六〇〇〇〇元水利款國幣伍拾萬元擬採用鄉鎮合作社及加工專營社辦理桐茶加工業務並擬定貸放龍江寨沙仁勇信才四社因是派員指導各社編擬業務計劃及申請借款手續計該項工作經於十月十日以前指導編擬申請完竣並咨送駐榴農貸處轉柳支行核貸

(伍) 軍事部門

甲治安

五八

一查本縣由八月份起至十一月十六日止並無匪案發生

二維護水陸交通前奉 廣州行營頒發維護辦法業經飭屬遵辦并佈告週

知

三充實保安警察隊力量奉省令由九月廿日起成立保警隊一隊警兵六〇

名分駐石人冲洞光朱朝的各一班另由該隊每日酌派警士若干名於猛

公廟沿途巡查督同鄉村哨兵切實負責守望其餘次要鄉村亦經飭轉所

屬嚴密放哨守卡

四冬防期間各項保安事宜經轉飭各鄉遵辦如各鄉應成立之冬防班照過

去成例辦理所需經費由鄉鎮自籌規定由十一月一日起至明年二月底

止又於冬防期間民衆夜間外出在九點鐘以後須執燈火必要時得禁止

通行業經轉飭所屬知照并分電各機關查照

五民槍官制情形：奉省令飭將應行修理之槍枝公槍列表報核并飭關於

火槍充予官制

六區行政保安會議決議案側重冬防治安亦經分別遵辦

七查本縣成立保安警察隊因彈藥缺乏經由縣款提支伍拾萬元派員赴柳

價領七九散壳兩種子彈

八為防範奸匪潛入活動刺探消息起見奉令將各機關現任職雇員一律

實行五人聯保

九保警隊隊士所需皮褲帶缺乏經由縣款提支五萬元製發皮帶六十條

業經製備並會同貴會派員驗收

(乙) 兵役

一本縣國民兵集訓後備隊原定本年度訓練兩期第一期由九月一日起開

始訓練至十月底止結業人數九十名第二期因感覺各村籌給主副食費

困難呈奉核准改由各鄉普訓

二本年度壯丁身家調查遵於九月底辦竣由十八歲至四十五歲壯丁總數

共八四五七名

三辦理征兵情形

1. 由十月五日起開結聲請免緩征名

2. 組織縣鄉征兵委員會負責初復查壯丁聲請免緩征名軍事竣並分

別公佈週知

3. 在未核准前壯丁應納証書費經征兵委員會議決分甲乙丙丁四種甲

種四千元乙種貳千元丙種壹千元丁種免收合計本年度共收証書費

叁佰餘萬元一俟清理完竣即專案解省核收

4. 抽簽日期由十一月五日起至七日止辦竣均由縣府派員下鄉督導

5. 奉令征撥補充兵⁽⁵⁾名經於十一月十一日集中縣城惟本屆新兵新規

定標準極嚴鮮有合格者多方挑剔十八日如額撥交清訖另奉電征補

保安一總隊第二大隊新兵八名已知數征足不日派員送柳州點交

6. 壯丁征集費每名六仟元除提一千元補助各鄉外其餘由縣支作招待

新兵之用此款由中央發給

7. 壯丁安家費每人發伍萬元經組織保管委員會一俟款到即轉各征屬

具領

陸田糧部份

一 田賦開征之準備

糧區之調整：查本縣本年年度糧區仍照舊分設三區共轄九個鄉鎮各區所轄範圍均照舊劃分惟務本一鄉原屬鹿寨糧區祇以地毗寨沙一區農產品多項銷寨沙市場為適合民衆習慣便於納糧起見於本年特將該鄉劃為寨沙區

二 田賦征收辦事處之設置：本縣田賦征收辦事處共設三處一設寨沙轄寨沙峰村龍江務本安順等五鄉鎮一設黃堯永安兩鄉一設鹿寨轄鹿寨鎮口兩鄉鎮於本年新賦開征前一律設置完竣

三 報串之製發：本縣田賦開征日期經八月份縣政會議決定於月十六日經電報在案於九月八日調集各處人員趕辦冊串迨至十月三日全部告竣分發

四 驗收工具之購置：各征收處驗收工具除大小秤仍有少數存留外其餘均於淪陷期間損失淨盡本年度新賦開征前經按實際需要酌量添購除

由縣府購大秤三桿小秤五桿計款四八三〇元配發各征收處備用
外並按各處業務繁簡配發款項有購秤架竹籬風櫃禾甬等項計寨沙
配發卅萬元鹿寨黃冕各配發六八五〇元總計支出三二五三〇元
5. 衡器之校驗 本年度各征收辦事處所用新舊衡器均於開征前由本
府會同縣參議會校驗準確製校驗準確紙片會印粘貼秤桿秤錘再行
分發使用并飭各處隨時會同在鄉參議員代表會及征借實物監察委
員會校驗以防弊竇

6. 倉庫之修葺 本縣原有倉庫多於淪陷時頗燬破壞不堪存儲本縣源
有倉庫僅奉發十六萬元為數不多與實需數目相差過遠乃按實際所
需酌量分別租用修葺計寨沙支過修倉費四三〇〇元鹿寨七五
〇〇元黃冕九二〇〇元內永安倉二萬元超支之數由縣款墊支
并報省請予補發至本縣現有倉容計寨沙二二〇〇市担鹿寨五〇〇
市担黃冕三百担永安六〇〇市担總計三六〇〇市担僅合應征實物
(中央及省部份)三份之一

二 田賦之征收

自田賦開征以後各業戶均以本年受災慘重多存坐待減免之心理各處
征稅實物寥寥無幾計自開征之日起迄至十一月十日止共征獲壹萬餘斤
現正督飭各辦事處加緊催中

三 契稅土地稅之征收情形

本縣自奉令代征契稅土地稅以後經由田糧科人員負責辦理每月征獲
稅款均照規定填表呈核并將稅款掃數解繳國庫迨至財政支系統奉令
將該項稅業務由本年七月一日起一律撥歸地方接管本縣自奉令後契稅
經於九月一日土地稅於十月廿一日由田糧科將該項業務分別移交縣稅
捐征收處辦理

四 倉儲之整理情形

本縣兩鎮七鄉各級倉儲總共計有九十九所各倉均遵規定設有農倉保
管委員負責保管倉谷因本縣自淪陷後遭受日軍蹂躪各級倉儲或損失或
發放未收回或挪作其他用途或為保管員浸吞或因保管人員死亡倉谷簿

據減失致使倉谷數目混亂倉存空虛本府經照省頒清冊辦法派員下鄉督導清查各級倉儲並將清查結果列表彙報層憲核備至貸放米收回部份經再三嚴催各鄉鎮借戶於本年十一月底以前將本息一併繳還然以損失過鉅各倉儲量無法恢復原狀前奉省電核飭仰將倉量照原儲數量增補籌定惟本縣於兵燹之餘繼以兇年民生疾苦無力籌足經費會第一屆三次常會議決暫緩籌足本府已照案辦理

五、田糧機構之經費

田糧機構三十五年度上半年經臨各費奉糧部電飭悉由中央負擔各縣田糧科鄉鎮辦事處收納倉庫人員待遇一律照中央規定標準支給所有田糧方面實物收撥經臨費領支概須另設帳簿登記一切會計事務由田糧科指定科員辦事員各一人專責辦理

(丙)會計部門

- (甲)八至十月份縣地方款之收入數計開
- (一)課稅收入二四九七七二四八元

- (一) 分配縣市國稅收入 二〇八六八元七分三分
- (二) 國稅附加收入 一三三三二五元五角
- (三) 懲罰及賠償收入 六二〇〇元
- (四) 財產及權利之孳息收入 三七八四五〇元
- (五) 補助及協助收入 六三三八二六元
- (六) 其他收入 二二〇五六四元五角
- 以上七柱合共收入 三三三一九五元七分三分(會計已記帳)
- (七) 八至十月份縣地方款支出數計開
- (一) 行政支出 八五一五〇元三分
- (二) 經濟及建設支出 二五六五八〇元
- (三) 教育及文化支出 二四四九五元
- (四) 衛生支出 八八二七三元
- (五) 社會及救濟支出 四〇六一〇元
- (六) 保安支出 五八一四三六元八二分

(X) 財務支出三三九元七八元

(八) 補助及協助支出三〇〇〇元

(九) 其他支出二二五九一四二元四八分

以上九柱合共支出三三八四七元八七分

(丙) 在十一月份五日以前解繳十月份屠宰稅各種牌照稅牲畜買賣費証

明照費合共一二〇元九角〇分六元尚未登托入帳因在十一月份解也

(丁) 在十一月份五日以前支發十月份薪津費及各種事業費合共七元四

說明：

(1) 八至十月份連同在十一月份收入十月份之數在內共四五四元

一五三七元七分(2) 八至十月份連同在十一月份支出十月份

之數在內共支出四一二九四元九角三分(3) 收支相抵實結

存四一七元三角八分(4) 范前任共計虧空一〇五四元九角六

元六四分除上結已抵還外尚虧欠六四二七元九角四分

九廣西省榴江縣參議會第一屆第四次常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

榴江縣											縣別				
四											會次				
日五廿月一十至日一十二月一十年五十三											開會日期				
日五											開會日數				
人九											出席人數				
人三											缺席人數				
日六月二十年五十三											呈報日期				
總計	其他	保安	兵役	田糧	合作	農林	建設	教育	財政	社會	地政	衛生	民政	類別	決議案分類統計
三〇	二			八			×	二	四	一	二	二	二	通過案件	
三			一	一						一				保留案件	
二									三					否決案件	
一				一										破法案件	
三六	二	/	一	一〇	/	/	×	二	×	一	三	二	二	合計	
附註															

